

# 关于开展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武汉工商学院教学检查工作办法》要求，定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5 日开展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组织领导

1. 教务部牵头，协同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等部门负责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组织实施。

2. 各学院(部)成立期中教学检查组，制定检查计划，明确职责分工，落实检查任务，做好检查记录。

## 二、检查方式

1. 期中教学检查以各学院（部）自查为主，通过听课、座谈会、问卷调查和统一检（抽）查等方式，全面了解本学期任课教师授课准备和教学现状及问题。

2. 教务部组织人员开展课堂听课和巡查。

3. 教务部采取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等方式检（抽）查各学院（部）期中教学自查实施情况。

## 三、检查内容

### 1. 理论教学

掌握教师利用智慧树等教学平台开展课堂教学情况，着力发掘典型案例；听取学生对课堂教学的意见和建议；统计和了解企业导师及企业人员承担课程教学的情况。

全面了解各学院（部）领导、系（教研室）主任深入课堂听课，

关注优秀教师和教学能力显弱教师课堂教学情况，以及宣扬典型、帮带年轻教师等情况。

重点检查学生上课携带教材情况，根据教学班人数和必备教材要求，据实统计、上报未携带教材上课学生人数及占比。

## 2. 实践教学

(1) 检查实验课开课情况。

(2) 检查各学院（部）实习实训计划开展和依托“校友邦”平台实施情况，校外实践基地建设与使用情况。

(3) 抽查相关学院教师深入企业实践，实施课程教学改革落实情况。

## 3. 座谈会

各学院（部）自行组织召开本单位的教师、学生座谈会，广泛听取师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做好信息收集和反馈，为切实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供依据。

教务部联合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分别组织召开学生和教师代表座谈会（具体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全面收集教学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及带普遍性的和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为下一步实施教学管理和改革提供第一手资料。

## 四、检查步骤和要求

1. 学院（部）自查：各学院（部）期中教学检查组按照检查内容组织自查，如实填写相关表格，完成期中教学检查总结（包含附件1-4），对于已发现的问题切实拿出整改方案。

2. 教务部抽查：教务部抽查相关教学单位，并及时沟通交流，反馈检查结果。

3. 上报材料：各学院（部）务必于11月30日前将期中教学检查各种材料电子档和盖章纸质件上报至教务部教学运行科。教学材料填报时限为2022年9月5日至11月25日。

### 五、检查结果汇总及反馈

教务部将期中教学检查情况进行汇总，对发现的先进典型进行经验总结和宣扬推广；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研究，提出整改建议，及时反馈至相关学院（部）和职能部门，着力促进教学管理和改革。

联系人：高丽丽

联系电话：88147245

办公室：综合楼11楼1126室 电子邮箱：gaolili@wtbu.edu.cn

- 附件：1. 期中教学检查总结  
2. 教师座谈会意见反馈表  
3. 学生座谈会意见反馈表  
4. 管理人员课堂检查统计表

教务部

2022年11月10日